

# 2023 年全市及市本级财政收支决算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 （一）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2023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311192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63124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239557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 130057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25806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2730 万元，调入资金 260655 万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309970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40976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266216 万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96142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4803 万元，调出资金 41569 万元；收支相抵后，年终结余 12223 万元，其中结转下年使用 12223 万元。

#### 2、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2023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363124 万元，为调整预算（简称预算，下同）的 100%。收入结构完成情况：全市地方税收收入完成 962235 万元，为预算的 90.2%，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 70.6%。全市非税收入完成 400889 万元，为预算的 135%。收入主要项目情况是：

（1）增值税完成 455320 万元，为预算的 109.1%。

- (2) 企业所得税完成 135956 万元，为预算的 92.2%。
- (3) 个人所得税完成 48000 万元，为预算的 69.1%。
- (4) 资源税完成 23814 万元，为预算的 184.4%。
- (5) 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 58937 万元，为预算的 103.3%。
- (6) 房产税完成 22102 万元，为预算的 101.4%。
- (7) 印花税完成 12213 万元，为预算的 75.4%。
- (8) 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 29102 万元，为预算的 86%。
- (9) 土地增值税完成 76385 万元，为预算的 112%。
- (10) 车船税完成 12541 万元，为预算的 106.4%。
- (11) 耕地占用税完成 85578 万元，为预算的 73.6%。
- (12) 契税完成-2318 万元（主要因临颍县完成审计整改退税），为预算的-2.6%。
- (13) 环境保护税完成 1161 万元，为预算的 139.2%。
- (14) 烟叶税及其他完成 3444 万元，为预算的 94.4%。
- (15) 专项收入完成 64680 万元，为预算的 99.1%。
- (16)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 30156 万元，为预算的 83.6%。
- (17) 罚没收入完成 38417 万元，为预算的 93.3%。
- (18)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 19874 万元，为预算的 53.1%。
- (19)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222011 万元，为预算的 258.4%。
- (20)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完成 22269 万元，为预算的 112%。

### 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640976 万元，为预算的 99.5%。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是：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完成 373946 万元，为预算的 100%。

(2) 教育支出完成 445427 万元，为预算的 99.3%。

(3) 科学技术支出完成 139700 万元，为预算的 100%。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完成 21208 万元，为预算的 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 273613 万元，为预算的 99.9%。

(6) 卫生健康支出完成 245886 万元，为预算的 98.5%。

(7) 节能环保支出完成 43447 万元，为预算的 99%。

(8) 城乡社区支出完成 281271 万元，为预算的 99.1%。

(9) 农林水支出完成 242227 万元，为预算的 99.6%。

(10) 交通运输支出完成 81476 万元，为预算的 98.9%。

(11)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完成 82491 万元，为预算的 100%。

(12)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完成 34669 万元，为预算的 100%。

(13)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完成 31438 万元，为预算的 100%。

(14) 住房保障支出完成 87959 万元，为预算的 99.9%。

(15)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完成 4918 万元，为预算的 100%。

(1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完成 11454 万元，为预算的 97.4%。

(17) 其他支出完成 130480 万元，为预算的 100%。

## (二)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2023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13040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8359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742345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 83396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9793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8630 万元，调入资金 25295 万元，下级上解收入等 56121 万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129653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97949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418978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等 84533 万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41812 万元，一般债券转贷支出 2740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5843 万元，调出资金 21 万元；收支相抵后，滚存结余 7503 万元，其中结转下年使用 7503 万元。

### 2、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2023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48459 万元，为预算的 101.8%，下降 7.2%。收入结构完成情况：地方税收收入完成 283296 万元，为预算的 101.6%，增长 4.9%，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 81.3%。非税收入完成 65163 万元，为预算的 102.5%，下降 38.3%。收入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是：

(1) 增值税完成 111354 万元，为预算的 106.1%，增长 2.1%。

(2) 企业所得税完成 45254 万元，为预算的 92.9%，下降 3.1%。

(3) 个人所得税完成 27063 万元，为预算的 93.9%，增长 182.2%，主要是存在重点税源企业股东行权一次性因素。

(4) 资源税完成 2606 万元，为预算的 130.3%，下降 8.1%。

(5) 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 30179 万元，为预算的 100.8%，下降 1.2%。

(6) 房产税完成 7856 万元，为预算的 104.7%，下降 1.9%。

(7) 印花税完成 4501 万元，为预算的 107.2%，增长 3.4%。

(8) 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 7945 万元，为预算的 93.5%，下降 12.9%。

(9) 土地增值税完成 1209 万元，为预算的 41.7%，下降 5%。

(10) 车船税完成 1410 万元，为预算的 44.1%，下降 61.1%。

(11) 契税完成 43470 万元，为预算的 115.8%，下降 1.7%。

(12) 环境保护税完成 446 万元，为预算的 89.2%，下降 31.7%。

(13) 专项收入完成 27737 万元，为预算的 98.8%，下降 61%。

(14)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 10411 万元，为预算的 96.4%，增长 23.1%，主要因 2022 年疫情防控形势复杂严峻基数较低。

(15) 罚没收入完成 12788 万元，为预算的 117.1%，下降 2.4%。

(16)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2541 万元，为预算的 98%，下降 6.1%。

(17)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完成 11191 万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2.6%。

### 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2023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697949 万元，为预算的 98.9%，增长 5%。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是：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完成 83374 万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4.2%。

(2) 教育支出完成 120562 万元，为预算的 99.3%，增长 9.1%。

(3) 科学技术支出完成 31028 万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19.8%。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完成 12673 万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3.6%。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 69455 万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22.1%。

(6) 卫生健康支出完成 135091 万元，为预算的 97.8%，下降 0.5%。

(7) 节能环保支出完成 10874 万元，为预算的 97.5%，下

降 15.2%。

(8) 城乡社区支出完成 52765 万元，为预算的 95.2%，增长 3.6%。

(9) 农林水支出完成 16309 万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0.5%。

(10) 交通运输支出完成 43839 万元，为预算的 98.7%，增长 2.5%。

(11)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完成 1329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下降 80.3%。

(12)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完成 817 万元，为预算的 98.2%，下降 81.5%。

(13)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完成 6903 万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17.3%。

(14) 住房保障支出完成 36285 万元，为预算的 99.8%，增长 15.8%。

(15)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完成 2135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下降 32.2%。

(1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完成 4112 万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7.4%。

(17) 其他支出完成 8105 万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73.6%。

#### 4、三公经费决算情况

2023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

出 2049 万元，下降 32.2%，主要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48 万元，增加 48 万元，主要是 2023 年新冠疫情结束，对外联络、招商工作增加；公务接待费 445 万元，下降 1%，主要是各部门坚持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厉行压减“公务接待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 1556 万元，下降 39.5%。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40 万元，下降 3.1%，主要是各部门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公务用车运行费下降。公务用车购置费 416 万元，下降 70.2%，主要是政府部门认真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公务用车购置数量减少。

### （三）转移支付情况

2023 年，上级对我市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合计 1239557 万元，其中：税收返还 38449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1113427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87681 万元。上级对市级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合计 786129 万元，其中：税收返还 26944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708215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50970 万元。

2023 年，市对县区一般公共预算补助 418978 万元。其中税收返还 16313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363532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39133 万元。

### （四）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结转资金情况、超收收入安排情况



2022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结转至2023年继续使用资金9793万元，已全部执行完毕。2023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结转至2024年继续使用资金7503万元。

2023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预算342369万元，实际完成348459万元，当年超收6090万元。超收收入按照预算法规定，不再安排当年支出，全部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 **（五）市本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规模和使用情况**

2022年决算后市本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规模为38630万元，加上2023年补充25843万元，减去2023年动用38630万元，2023年决算后市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规模为25843万元。

## **二、政府性基金决算情况**

### **（一）全市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 **1、政府性基金收支平衡情况**

2023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1807026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544296万元，上级补助收入10656万元，调入资金41569万元，专项债务收入839680万元，上年结转收入370825万元；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1412079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1039839万元，上解上级支出695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207972万元，调出资金163573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394947万元。

#### **2、政府性基金收入决算情况**

2023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544296万元，为预算的

92.5%。主要项目情况是：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81051 万元，为预算的 90.2%。

(2)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4455 万元，为预算的 141.3%。

(3)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5098 万元，为预算的 98.5%。

(4) 污水处理费收入 5619 万元，为预算的 98.2%。

(5)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0476 万元，为预算的 69.6%。

### **3、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2023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1039839 万元，为预算的 72.5%。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是：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8 万元，为预算的 20.9%。

(2)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512 万元，为预算的 35%。

(3) 城乡社区支出 466172 万元，为预算的 79.7%。

(4) 其他支出 461540 万元，为预算的 62.7%。

#### **(二)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 **1、政府性基金收支平衡情况**

2023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819592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7428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7566 万元，专项债务收入 48225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72214 万元，下级上解收入等 218 万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743095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 335102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399 万元，调出资金

19769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44378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80297 万元,专项债券转贷支出 263150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76497 万元。

## 2、政府性基金收入决算情况

2023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274281 万元,为预算的 100.4%,增长 38.4%。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是: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39014 万元,为预算的 100.1%,增长 30.9%。

(2)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8579 万元,为预算的 119.6%,增长 47.1%。

(3)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3131 万元,为预算的 83.9%,增长 9.6%。

(4) 污水处理费收入 4508 万元,为预算的 107.3%,增长 11.3%。

(5)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976 万元,为预算的 53%,降低 30.1%。

## 3、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2023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335102 万元,为预算的 81.4%,增长 17.7%:

(1) 城乡社区支出 186287 万元,为预算的 98%,增长 66.4%。

(2) 其他支出 129896 万元,为预算的 64.1%,下降 17.8%。

(三) 转移支付情况

2023年，上级对我市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10656万元，主要项目为：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106万元；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946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3464万元；彩票公益金6144万元；上级对市级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5392万元，主要项目为：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298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1435万元；彩票公益金3625万元；

2023年，市对县区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44113元。主要项目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43018万元，彩票公益金763万元，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298万元。

#### （四）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资金规模和使用情况

2022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至2023年继续使用资金72214万元，已全部执行完毕。2023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至2024年继续使用资金76497万元。结转项目主要有：与土地出让相关收入安排的支出3152万元、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739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72045万元。

###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 （一）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 1、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决算情况

2023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总计12969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11708万元，为预算的100%，增长18.7%，上级补助收入474万元，上年结余收入787万元。

##### 2、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支出总计12969万元，其中：调出资金11690万元。年终结余1279万元。

## （二）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 1、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决算情况

2023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总计6059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5708元，为预算数的100%，增长47.7%，上级补助收入351万元。

### 2、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总计6059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完成0万元，调出资金5526万元，补助下级支出351万元。年终结余182万元。

## （三）转移支付情况

2022年，上级对我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474万元；上级对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377万元。市对县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351万元。全部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 （一）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3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569275万元，上年结转收入587689万元，全年收入总计1156964万元；支出完成577125万元，当年结余-7850万元，动用上年滚存结余7850万元，实现收支平衡，年终滚存结余579839万元。

## （二）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3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479695万元，上年结转收入410089万元，全年收入总计889784万元；支出完成496399万元，当年结余-16703万元，动用上年滚存结余16703万元，实现收支平衡，年终滚存结余393385万元。

## 五、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 （一）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按照预算法规定，从2015年起，国家对政府债务余额实行限额管理，即年度政府债务的余额不得突破批准的限额。上级核定我市2023年政府债务限额4559085万元（一般债务限额728711万元，专项债务限额3830374万元）。截至2023年底，全市政府债务余额4536642万元（一般债务余额725184万元，专项债务余额3811458万元），债务余额均控制在批准的限额内。

经批准，2023年市级政府债务限额1699336万元（一般债务限额326378万元，专项债务限额1372958万元），市县政府债务限额2859749万元（一般债务限额402333万元，专项债务限额2457416万元）。截止2023年底，市级政府债务余额1688417万元（一般债务余额324853万元，专项债务余额1363564万元），市县政府债务余额2848225万元（一般债务余额400331万元，专项债务余额2447894万元），均低于批准的政府债务限额，

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 （二）政府债券转贷使用情况

1. 债券转贷情况。2023年，切实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完善政府举债融资机制，加强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强化债务风险防控机制，积极谋划政府债券项目，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2023年，上级转贷我市政府债券969737万元，其中：一般债券130057万元、专项债券839680万元。按用途分，再融资债券294780万元、新增债券674957万元。市级使用政府债券377766万元，其中：一般债券61996万元、专项债券315770万元。按用途分，再融资债券173270万元、新增债券204496万元。

2. 债券使用情况。2023年，上级转贷我市新增一般债券36157万元，主要投向：市政建设22500万元，教育5800万元，公路3700万元，农业农村2857万元，老旧小区改造等领域1300万元；其中转贷市级14596万元，主要投向：市政建设11100万元，公路3200万元，农业农村等领域296万元。转贷我市新增专项债券638800万元，主要投向：市政和产业园区建设312400万元，社会事业112600万元，农林水利70900万元，保障性住房60600万元，仓储物流60400万元，交通21900万元；其中转贷市级189900万元，主要投向：市政和产业园区建设111500万元，社会事业59500万元，交通物流18900万元。新

增政府债券为全市重大项目建设提供了重要资金保障，推动了城市建设、卫生、教育等民生公益性项目建设，充分发挥了稳增长、补短板、扩内需的积极重要作用。再融资债券全部用于偿还政府债券到期本金，极大地缓解了地方政府偿债压力。

### （三）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2023年，全市政府债券还本付息共计438314万元，其中偿还债券本金304114万元（一般债券96142万元、专项债券207972万元）；支付债券利息134208万元（一般债券22890万元、专项债券111318万元）。

2023年，市本级政府债券还本付息共计149745万元，其中偿还债券本金122109万元（一般债券41812万元、专项债券80297万元）；支付债券利息27636万元（一般债券8853万元、专项债券18783万元）。

## 六、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3年以来，市级严格落实人大预算审查监督要求，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一是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在我市预算绩效管理“1+6+N”制度体系的基础上，从修订市级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制定县区财政管理绩效考核办法、建设预算绩效管理专家库等方面进一步丰富完善。二是强化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前移绩效管理关口，新增项目要求进行事前绩效评估，将事前评估结果作为预算申请的必要条件。



同时，加大绩效目标审核力度，对 3100 条项目和 76 个部门整体绩效目标逐项审核完善，并将 13 个财政重点评价项目和 76 个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提交市人代会审查，实现了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并随预算同申请、同批复、同下达、同公开。三是做实绩效监控，对市级 3000 多个财政项目和所有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及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财政重点监控和单位自主监控同步进行，通过监控调整优化资金 3.39 亿元，其中市级 2.83 亿元。四是深入开展绩效评价。在各部门绩效自评的基础上，联合市审计局抽查复核了 9 个市直部门的自评工作完成情况，推动提升自评结果的客观性和真实性；重点选取涉及民生、社会关注度较高领域的 18 个项目和 2 个部门整体进行财政重点评价，涉及市级资金规模约 9.5 亿元，评价结果已按程序提交人大并予以公开。五是充分应用绩效评价结果。严格执行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2023 年优化分配财政资金 4.42 亿元，其中市级优化资金 2.99 亿元。

总体看，2023 年财政决算情况较好，但仍面临一些困难和问题：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财政收入保持较快增长的压力加大；促发展、强改革、保民生需要加大财政支出，亟需加大资金筹措力度；财税改革需要进一步深化，现代财政制度有待健全完善等。今后，将进一步采取措施，加强和规范财政收支管理，完善财政监管机制，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理财水平。

